

粤电联秘函〔2018〕18号

关于广东省电子信息联合会《电子信息企业产品可追溯性管理信息化要求》团体标准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及专家：

广东省电子信息联合组织制定的《电子信息企业产品可追溯性管理信息化要求》团体标准已完成征求意见稿，为保证该团体标准的科学性、严谨性和适用性，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，请各有关单位及专家提出宝贵意见或建议，并于2018年11月21日前将意见和建议反馈至广东省电子信息联合会秘书处，逾期未回复按无意见处理。

联系人：王朝阳 020-89334832 18122137678

传 真：020-89334834

邮 箱：lhh@gitif.com.cn

附 件：

- 一、《电子信息企业产品可追溯性管理信息化要求》征求意见稿
- 二、《电子信息企业产品可追溯性管理信息化要求》编制说明
- 三、《电子信息企业产品可追溯性管理信息化要求》意见反馈表

